

转发中宣部宣教局《关于在七一期间开展 “把楹联写在党旗上”、“诗词飞扬党旗飘” 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委宣传部、各大口党委、市工、青、妇宣传部门：

为了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4 周年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中宣部宣教局将会同有关部门，面向社区、农村、企业、学校的广大干部群众，组织开展“把楹联写在党旗上”、“诗词飞扬党旗飘”活动，运用楹联、古体诗词等文化形式，讴歌共产党的光辉历程和丰功伟绩。现将相关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各单位在组织实施时，特别要把握以下时间节点，广泛发动，严密组织，务求实效：（1）5 月 9 日至 6 月 15 日，广泛开展作品征集和组织创作，在全国形成一批精品力作；（2）6 月 15 日至 6 月 25 日，对征集作品进行评审，并遴选再创作；（3）6 月 26 日至 7 月 10 日，通过主要新闻媒体进行展示推介，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上海市委
市委宣传部
宣传处

2015 年 4 月 30 日

宣传处



中共中央宣传部

关于在七一期间开展“把楹联写在党旗上”、 “诗词飞扬党旗飘”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94周年。中宣部宣教局会同有关部门和各省区市，将在全社会组织开展“把楹联写在党旗上”、“诗词飞扬党旗飘”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4周年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为契机，广泛开展“把楹联写在党旗上”、“诗词飞扬党旗飘”活动，动员广大干部群众运用楹联、古体诗词等文化形式，讴歌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和丰功伟绩，弘扬伟大抗战精神，大力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伟大祖国好的时代主旋律，在全社会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激励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二、征集创作

1、**楹联、诗词征集。**5月9日至6月15日，围绕“把楹联写在党旗上”、“诗词飞扬党旗飘”的主题，在全国范围征集和组织创作一批精品力作。中国楹联学会、中华诗词学会在各自系统内进行动员和组织创作。中国文明网和中国网络电视台在群众性纪念活动专题网站开设互动平台，面向网民征集作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面向广大社区、农村、企业、学校进行广泛动员，发动干部群众积极参与。

2、**楹联、诗词创作评审。**中国楹联学会、中华诗词学会成立编辑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6月15日至25日，从征集到的作品中遴选一批优秀作品进行集体再创作，通过精心打磨，分别推出100幅楹联和100首古体诗词作品，作品要主题鲜明、富有深厚历史底蕴与浓郁时代气息、表达真情实感。对征集到的楹联诗词作品进行评奖，评选出一等奖数量为10幅楹联、10首诗词，二等奖数量为20幅楹联、20首诗词，三等奖数量为70幅楹联、70首诗词。

三、展示推介

6月26日至7月10日，集中对“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进行宣传推介。

1、**主要新闻媒体刊播“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中

国楹联学会、中华诗词学会会同党建杂志社组织创作“百诗百联颂党恩”书法作品。《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开设专版，人民网、新华网、中国文明网、中国网络电视台、党建网和新浪网、搜狐网、腾讯网开设专栏，集中展示“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利用中国文明网微博发布厅、文明中国短信矩阵，中国网络电视台微博、微信，新浪官方微博账号，党建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转发“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党建杂志社编辑出版《党建》七一特刊，刊登相关作品。

2、开展“百诗百联颂党恩”专题朗诵活动。中国网络电视台制作推出“百诗百联颂党恩”特别节目，邀请著名主持人、诗人、社会公众人物和青年学生朗诵“百诗百联”。会同“为你读诗”栏目组，制作播出“百诗百联颂党恩”系列朗诵专题。

3、公益广告刊播“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围绕“百诗百联颂党恩”作品，组织制作“图说我们的价值观”公益广告，在社会上广为刊播和宣传。

